

協助相關醫事輔助，惟現行法令規定民俗調理推拿師不具醫事人員資格，不能執行醫事行為，故衛生署要求 5 月 1 日起推拿師必須全面退出中醫診所，此舉約造成全國七千多名推拿師面臨即刻失業之困境。

二、政府要求推拿師全面退出中醫診所，卻遲未推動證照制度，面臨廣大業界的反彈，卻無法回應業界，完全無輔導的配套措施，僅以一紙命令要求推拿師全面退出中醫診所，是非常不負責任的做法。

三、民俗調理行為如拔罐、刮痧、推拿行為是否為醫療行為尚待界定，政府要求民俗調理推拿師退出中醫診所時，又未佐以推動證照制度，完全無配套措施，非常不負責任，本席認為在制度建立前，應該予以緩衝期，優先考慮現有工作人員如何安置，以減少社會衝擊，特此提出書面質詢，請行政院予以書面回覆。

（一三六）本院翁委員重鈞，針對政府已開辦與即將開辦之多項創業貸款、微型貸款措施，其申請資格、放款條件與承作金融機構多有出入，不利有志創業之經濟弱勢民眾利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內政部長李鴻源於 2 月 22 日公布之十大施政重點中表示，將研議規劃「平民銀行」，以跨部會合作來推動經濟弱勢民眾微型貸款機制；財政部長劉憶如亦於 3 月 19 日邀集公股行庫研商微型企業貸款專案，預計 5 月上路。

二、查目前政府開辦創業貸款、微型貸款單位計有經濟部、青輔會、勞委會、農委會及原民會等，放款對象自中小企業、青年、婦女、農民、原住民等各有不同，額度、利率亦各有不一。

三、然而，在台灣此種開發程度已高地區，需要微型貸款的經濟弱勢民眾通常具低教育程度、低謀生專業等特徵，如貸款之申請資格、管道、額度與利率等各項條件過於複雜，恐不利經濟弱勢民眾申請利用。

四、綜上，行政院宜協調各貸款開辦單位成立單一窗口，並由審核人員主動協助申請民眾選擇適當的貸款項目，以降低各項創業貸款、微型貸款之利用門檻。

（一三七）本院魏委員明谷，針對內政部自 98 年度起補助中低收入老人裝置假牙案，其資格必須為低收入戶、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、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、經各級政府公費收容安置，或補助身心障礙者托育費或養護費達 50%以上之 65 歲以上老人，方得以向戶籍所在地之縣（市）政府申請最高四